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 复楼及 1 号和 2 号公寓楼改造项目竞 争性磋商文件

招标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531

采 购 人：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日 期：二〇二五 年 六 月

目 录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2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6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22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27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34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35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36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及 1 号和 2 号公寓楼 改造项目-竞争性磋商公告

项目概况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及 1 号和 2 号公寓楼改造项目招标项目的潜在投标人应在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获取招标文件，并于 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前递交响应文件。

一、项目基本情况

1、项目编号：豫财磋商采购-2025-531

2、项目名称：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及 1 号和 2 号公寓楼改造项目

3、采购方式：竞争性磋商

4、预算金额： 3003716.45 元

最高限价：3003716.45 元

序号	包号	包名称	包预算(元)	包最高限价(元)	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	采购预留金额(元)
1	豫政采 (2) 202508 64-1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维修改造工程	667217.06	667217.06	是	667217.06
2	豫政采 (2) 202508 64-2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 1#、2#公寓楼维修改造工程	2336499.39	2336499.39	是	2336499.39

5、采购需求（包括但不限于标的的名称、数量、简要技术需求或服务要求等）

5.1 采购范围：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5.2 质量要求：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5.3 项目地点：河南省郑州市上街区蓝天路 27 号；

5.4 工期：包 1：三个月；包 2:六个月；

5.5 质保期：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的规定；

5.6 包段划分：本项目为两个包段：

包 1：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维修改造工程；

包 2：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 1#、2#公寓楼维修改造工程。

6、合同履行期限：至质保期结束

7、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8、是否接受进口产品：否

9、是否专门面向中小企业：是

二、申请人的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拟派项目经理为供应商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供应商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为其缴纳的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象：供应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上截图）

三、获取采购文件

1. 时间：2025 年 06 月 24 日至 2025 年 06 月 30 日，每天上午 00:00 至 12:00，下午 12:00 至 23:59（北京时间，法定节假日除外。）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

3. 方式：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凭企业身份认证锁（CA 密钥）进行网上获取。市场主体需要完成信息登记及 CA 数字证书办理，才能通过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参与交易活动，具体办理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办事指南”专区的《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平台市场主体信息库登记指南（工程建设、政府采购）》。

4. 售价：0 元。

四、响应文件提交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加密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a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加密上传；加密电子响应文件逾期上传的采购人不予受理。

五、响应文件开启

1. 时间：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2. 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六、发布公告的媒介及招标公告期限

本次招标公告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中国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上发布，招标公告期限为三个工作日。

七、其他补充事宜

本项采用不见面开标，远程开标大厅网址为 hnsaggzyjy.henan.gov.cn，供应商无需到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现场参加开标会议及递交纸质响应文件，无需到达现场提交原件资料。供应商应当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确定的投标截止时间前，登录远

程开标大厅，在线准时参加开标活动并进行投标文件解密、答疑澄清、二次报价等。不见面服务的具体事宜请查阅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专区的“新交易平台使用手册（培训资料）”-《河南省公共资源“智慧交易”平台-不见面开标大厅投标人操作手册 V1.0.doc》。

八、凡对本次招标提出询问，请按照以下方式联系

1. 采购人信息

名称：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地址：郑州市上街区上汜路 27 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8917908

2. 采购代理机构信息（如有）

名称：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九号楼 803 室

联系人：蒲宝苹

联系方式：0371-53676668

3. 项目联系方式

项目联系人：蒲宝苹

联系方式：0371-53676668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序号	项 目	内 容
1	采购人	采购人：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地址：郑州市上街区上汜路 27 号 联系人：赵老师 联系方式：0371-68917908
2	采购代理机构	采购代理机构：河南弘新工程咨询有限公司 地址：河南省郑州市金水区金成时代广场九号楼 803 室 联系人：蒲宝苹 联系方式：0371-53676668
3	采购范围	本项目工程量清单、竞争性磋商文件明确所包含的全部内容
4	项目名称	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及 1 号和 2 号公寓楼改造项目
5	招标编号	豫财磋商采购-2025-531
6	投标答疑会	不举行投标答疑会
7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8	工期	包 1：三个月；包 2：六个月
9	质保期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的规定
10	投标预备会	不召开
11	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	不接受
12	供应商资格要求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1.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1.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

		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1.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1.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执行节约能源、保护环境、扶持不发达地区和少数民族地区、促进中小企业发展、优先采购节能环保产品等政府采购政策。 3、本项目的特定资格要求： 3.1 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饰装修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3.2 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拟派项目经理为供应商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供应商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为其缴纳的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3.3 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象：供应商】。 3.4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上截图）
--	--	--

13	踏勘现场	不组织
14	偏离	不允许负偏离磋商文件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和条件
15	构成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其他材料	澄清、修改及补充通知等书面材料
16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17	投标截止时间	2025 年 07 月 08 日 09 时 00 分（北京时间）
18	投标保证金	无
19	是否允许递交备选投标方案	不允许
20	响应文件上传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应在响应文件截止时间前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电子交易平台内上传。
21	签字或盖章要求	响应文件应按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格式签字盖章。 响应文件应尽量避免涂改、行间插字或删除。如果出现上述情况，改动之处应加盖单位公章或由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的代理人签字确认。
22	投标文字	简体中文
23	是否退还响应文件	否
24	开标时间和地点	开标时间：同投标截止时间（电子响应文件必须凭制作响应文件所用的 CA 密钥在 30 分钟内完成解密，远程解密） 开标地点：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远程开标室(七)-6（郑州市经二路 12 号，经二路与纬四路向南 50 米路西）
25	开标程序	线上解密
26	磋商小组组成	磋商小组构成：共 3 人，其中采购人代表<u>1</u>人，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u>2</u>人。 评标专家确定方式：开标前从相关政府部门的专家库中随机抽取。
27	是否授权磋商小组确定成交	否，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人	
28	项目预算金额和最高限价	包 1：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康复楼维修改造工程 最高限价（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和增值税）： 667217.06 元。 其中：规费：21634.68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17374.29 元； 暂列金额：23000 元； 增值税：55091.32 元。 包 2：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运动员 1#、2#公寓楼维修改造工程 最高限价（含规费、安全文明施工费、暂列金额和增值税）： 2336499.39 元。 其中：规费：57197.71 元； 安全文明施工费：45786.96 元； 暂列金额：50000 元； 增值税：192921.97 元。 供应商的磋商总报价超过最高限价的，按无效响应文件处理。
29	履约保证金	履约担保的形式：转账； 金额：合同金额的 5%；
30	计 量	在响应文件中以及所有供应商与采购人往来的文件中的所有计量单位和规格说明都必须用中华人民共和国法定计量单位表示。
31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并进场后，支付合同额的 30%； 2. 工程全部竣工并验收通过，竣工结算完成，发包人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97%； 3.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价的 3%，质量保修期满无问题后结清（无息）。
32	其他	1、本项目的最终解释权归采购人所有； 2、中标服务费：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其收费标准按照《河南省招标代理服务收费指导意见》（豫招协（2023）002 号）执行标准的预算金额向成

		交人收取招标代理服务费。 3、采购标的对应的中小企业划分标准所属行业：建筑业。
33	政府采购政策	A、为贯彻落实财政部、工信部《关于印发〈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的通知》（财库〔2020〕46号）、本项目为非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中小企业划型标准以《关于印发〈中小企业划型标准规定〉的通知》（工信部联企业〔2011〕300号）为依据。依据本办法规定享受扶持政策获得政府采购合同的，小微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中型企业，中型企业不得将合同分包给大型企业；供应商须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否则不予认可。 B、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政府采购支持监狱企业发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4〕68号）规定，本项目支持监狱企业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监狱企业参加本项目投标时，须提供由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评标中价格优惠等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监狱企业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C、《财政部民政部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残疾人福利性单位视同小型、微型企业，享受预留份额、评标中价格优惠等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的政府采购政策。向残疾人福利性单位采购的金额，计入面向中小企业采购的统计数据。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属于小型、微型企业的，不重复享受政策。 D、根据《关于调整优化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政府采购执行机制的通知》（财库〔2019〕9号）文件规定，本项目如涉及到品目清单范围内的产品，将依据国家确定的认证机构出具的、处于有效期之内的节能产品、环境标志产品认证证书，对获得证书的产品实施优先采购或强制采购。 E、根据《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办法》（财库〔2007〕119号）规定，政府采购应当采购本国产品，不允许采购进口产品，确

		需采购进口产品的，实行审核管理。本办法所称进口产品是指通过中国海关报关验放进入中国境内且产自关境外的产品。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政府采购进口产品管理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办库[2008]248号）规定，凡在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内企业生产或加工（包括从境外进口料件）销往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不作为政府采购项下进口产品。对从境外进入海关特殊监管区域，再经办理报关手续后从海关特殊监管区进入境内其他地区的产品，应当设定为进口产品。 F、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无线局域网产品，应当优先采购《无线局域网认证产品政府采购清单》内的产品，如涉及到信息安全产品，应当采购经国家认证的信息安全产品。 G、根据政府采购政策，本项目如涉及到计算机办公设备产品，供应商所投产品必须是预装正版操作系统软件的计算机产品。 H、根据《关于运用政府采购政策支持脱贫攻坚的通知》（财库〔2019〕27号）的规定，鼓励采用优先采购、预留采购份额方式采购贫困地区农副产品，鼓励优先采购聘用建档立卡贫困人员物业公司提供的物业服务。
34	政府采购合同 融资政策	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政策告知函 各供应商： 欢迎贵公司参与河南省政府采购活动！ 政府采购合同融资是河南省财政厅支持中小微企业发展，针对参与政府采购活动的供应商融资难、融资贵问题推出的一项融资政策。贵公司若成为本次政府采购项目的中标成交供应商，可持政府采购合同向金融机构申请贷款，无需抵押、担保，融资机构将根据《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工作实施方案》（豫财购〔2017〕10号），按照双方自愿的原则提供便捷、优惠的贷款服务。 贷款渠道和提供贷款的金融机构，可在河南省政府采购网“河南省政府采购合同融资平台”查询联系。
35	关于规范非招 标采购方式政	各市场主体： 为规范非招标采购方式政府采购项目二次报价（或最终报

	府采购项目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的有关通知	价)，现通知如下： 一、采用竞争性谈判和竞争性磋商方式进行交易的项目，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信息以市场主体系统右上角系统提醒——开标提醒的推送时间为准！系统自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时开始计时，请各潜在投标人及时关注系统提醒，在规定的时间内完成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 二、评委点击发送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通知后，系统同时会以手机短信形式发送信息，手机短信提醒可能因运营商网络问题造成延误。无论收到手机短信提醒与否，均不作为二次报价（或最终报价）开始的依据。 特此通知！ 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 2023年3月20日
--	------------------------------	--

一、说明

1、适用范围

1.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仅适用于本项目中所述的工程、货物及伴随服务。

1.2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政府采购竞争性磋商采购方式管理暂行办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本项目磋商文件。

2、定义

2.1 采购人：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依法进行政府采购的国家机关、事业单位、团体组织。

2.2 采购代理机构：取得政府采购招标代理资质，受采购人委托组织招标活动，在招标过程中负有相应责任的社会中介组织。

2.3 合格供应商应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载明的投标资格。

2.4 成交人：接到并接受成交通知书，最终被授予合同的供应商。

2.5 响应文件：指投标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提交的所有文件。

2.6 供应商：向采购人提供货物、工程或者服务的法人。

3、投标费用

3.1 无论投标过程中的做法和结果如何，供应商应自行承担所有与参加投标有关

的全部费用，采购代理机构在任何情况下均无义务和责任承担上述费用。

二、竞争性磋商文件

4、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构成

4.1 竞争性磋商文件由下述部分组成：

第一部分 竞争性磋商公告

第二部分 供应商须知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4.2 供应商应仔细阅读竞争性磋商文件中供应商须知、合同条款的所有事项、格式要求和技术规范，按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提供响应文件，并保证所提供的全部资料的真实性，以使其投标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做出实质性响应，否则，将承担其投标被拒绝的风险。

4.3 如果前款和后款对同一事项的描述有冲突或矛盾，除非采购人或采购代理机构另有解释，以后款为准。

5、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澄清

5.1 供应商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如有需要澄清的疑问，应将需澄清的问题，登录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平台网站，通过“业务管理-问题提问”进行提问，并电话通知代理公司项目负责人。采购代理机构将视情况在投标截止日期 5 日前予以答复，同时将不标明疑问来源的答复函发购买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所有潜在供应商。

5.2 因交易中心平台在开标前具有保密性，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时间前须自行查看项目进展、变更通知、澄清及回复，因供应商未及时查看而造成的后果自负。

6、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

6.1 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所述的投标截止日期五（5）日前（特殊情况例外），采购代理机构可主动地或在解答供应商提出的澄清问题时对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修改。

6.2 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对已发出的竞争性磋商文件进行的澄清、更正或更改，

澄清、更正或更改的内容将作为竞争性磋商文件的组成部分。采购代理机构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网等网站的“变更公告”或系统内部“答疑文件”告知供应商。各供应商须重新下载最新的答疑文件，以此编制响应文件。

6.3 供应商在投标截止日期五（5）日前没有对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提出质疑的，采购代理机构将视同供应商认可竞争性磋商文件，之后再提出的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质疑不予接收。

6.4 为使供应商有充分的时间对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修改部分进行研究，采购代理机构可适当延长投标截止期。

三、响应文件的编写

7、投标语言

7.1 响应文件以及供应商所有与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就投标来往的函电均使用中文。供应商提供的外文资料应附有相应的中文译本，并以中文译本为准。

8、响应文件计量单位

8.1 除在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技术文件中另有规定外，计量单位均使用公制计量单位。

9、响应文件的组成

9.1 响应文件包括下列部分：

- 一、投标函
-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 三、投标承诺函
-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五、资格证明文件
- 六、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 九、施工组织设计
- 十、项目管理机构
- 十一、其他材料

9.2 响应文件应与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次序一一对应。

10、响应文件制作要求

10.1 响应文件应按“响应文件格式”进行编写，如有必要，可以增加附页，作为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其中，响应函附录在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实质性要求的基础上，可以提出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更有利于采购人的承诺。

10.2 响应文件应当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关工期、投标有效期、质量要求、技术标准和要求等实质性内容作出响应。

10.3 供应商通过“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公共服务（办事指南及下载专区）：下载“投标文件制作工具安装包压缩文件下载”等。

10.4 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为“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hnsggzyjy.henan.gov.cn）”网站提供的“投标文件制作工具”软件制作生成的加密版响应文件。

10.5 供应商在制作电子响应文件时，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用法人 CA 密钥和企业 CA 密钥进行签章制作；其他要求签字盖章的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内容，供应商可将盖章签字后的扫描图片替换到相应格式中。

供应商编辑电子响应文件时，最后一步生成电子响应文件（*.hntf 格式和 *.nhntf 格式）时，只能用本单位的企业 CA 密钥。

竞争性磋商文件格式所要求包含的全部资料应全部制作在响应文件内，严格按照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所有格式如实填写（不涉及的内容除外），不应存在漏项或缺项，否则将存在响应文件被拒绝的风险。

11、投标报价

11.1 只允许有一个方案报价，多方案报价的磋商响应文件将不被接受。

11.2 采取二次报价，第二次报价为最终报价。

11.3 报价（含税）应是竞争性磋商文件（包括合同条款及采购人提供的技术资料等）所确定的招标范围内全部工作内容的价格体现。应涵盖除根据采购人要求的变更外，采购人在竞争性磋商文件中所要求的所有工作内容。

11.4 供应商各轮次总报价均不能超过招标控制价，否则其磋商响应文件按无效处理。

12、投标货币

12.1 供应商应用人民币报价，除非另有规定。

13、供应商资格的证明文件

13.1 依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要求按规定的格式提交相应的资格证明文件，作为响应文件的一部分，以证明其有资格进行投标和有能力履行合同。

14、技术响应文件

14.1 供应商在其磋商响应文件中应提交相应的技术响应文件，作为磋商响应文件的一部分。

14.2 证明文件可以是文字资料和数据。

15、投标保证金

无

16、投标有效期

16.1 响应文件应自投标规定的开标日起，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时间内保持有效。投标有效期不足的将被为非响应投标而予以拒绝。

16.2 在特殊情况下，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征求供应商同意延长投标有效期。这种要求与答复均应以书面形式提交。供应商可以拒绝这种要求，同意延期的供应商将不会被要求也不允许修改其投标。

17、响应文件签署及修改

17.1 响应文件必须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在规定签章处签字并加盖公章。

17.2 供应商于投标截止时间前可以补充、修改或撤回响应文件。

17.3 除供应商对错处作必要修改外，响应文件中不许有加行、涂抹或改写。如有修改错漏处，必须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理人签字并加盖公章。

四、响应文件的递交

18、响应文件的递交

18.1 供应商应在投标截止时间前上传加密的电子响应文件 (*.hntf) 到市场主体系统的指定位置。上传时必须得到电脑“上传成功”的确认。请供应商在上传时认真检查上传响应文件是否完整、正确。

18.2 供应商因交易中心投标系统问题无法上传电子响应文件时，请在工作时间与河南省公共资源交易中心联系，联系电话：0371-86095959。

19、投标截止期

19.1 供应商应在不迟于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截止日期和时间将响应文件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载明的地址、方式递交。

19.2 采购人和采购代理机构可以按第 6 条规定，通过修改竞争性磋商文件自行决定酌情延长投标截止时间。在此情况下，采购人、采购代理机构和供应商受投标截止期制约的所有权利和义务均应延长至新的截止日期。

20、迟交的响应文件

20.1 采购代理机构将拒绝并原封退回在第 19 条规定的投标截止期后收到的任何响应文件。

21、响应文件的修改和撤回

21.1 供应商在递交响应文件后，在投标截止时间之前可以修改或撤回其响应文件。

21.2 供应商的修改文件或变更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应按规定重新编制、密封、标记和递交。

21.3 在投标截止期之后，供应商不得对其投标做任何修改。

21.4 从投标截止期至供应商在响应文件中载明的投标有效期满期间，供应商不得撤回其投标。

21.5 开标后，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五、开标与评标

22、开标

22.1 采购代理机构在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的日期、时间和地点组织公开远程开标。开标时所有供应商应准时在线参加。

22.2 按照供应商须知前附表规定的开标程序开标。

22.3 供应商如未在采购文件规定的响应文件提交截止时间前成功上传或误传加密的响应文件，而导致的解密失败，将被拒绝。

23、评标

23.1 磋商小组

23.1.1 评标由采购人依法组建的磋商小组负责。磋商小组由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熟悉相关业务的代表，以及有关技术、经济等方面的专家组成。磋商小组成员人数以及技术、经济等方面专家的确定方式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3.1.2 磋商小组成员有下列情形之一的，应当回避：

- （1）供应商或供应商主要负责人的近亲属；
- （2）项目主管部门或者行政监督部门的人员；
- （3）与供应商有经济利益关系，可能影响对磋商公正评审的；
- （4）曾因在招标、评标以及其他与招标投标有关活动中从事违法行为而受过行政处罚或刑事处罚的；
- （5）与供应商有其他利害关系。

23.1.3 评标过程中，磋商小组成员有回避事由、擅离职守或者因健康等原因不能继续评标的，采购人有权更换。被更换的磋商小组成员作出的评审结论无效，由更换后的磋商小组成员重新进行评审。

23.2 评标原则

评标活动遵循公平、公正、科学和择优的原则。

23.3 评标

23.3.1 磋商小组按照“评标办法”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标准和程序对响应文件进行评审。“评标办法”没有规定的方法、评审因素和标准，不作为评标依据。

23.3.2 二次报价，磋商小组在评标过程中，可要求供应商进行二次报价（**响应文件的报价为第一次。二次报价有时间限制，供应商在交易平台系统规定时间内提交的为二次报价，二次未报价以第一次为准**），并以二次报价的价格参与磋商报价分值的评审。

23.3.3 评标完成后，磋商小组应当向采购人提交书面评标报告和成交候选人名单。磋商小组推荐成交候选人的人数见供应商须知前附表。

24、响应文件的澄清24.1 为了有助于对响应文件进行审查、评估和比较，磋商小组有权向供应商质疑，请供应商澄清其投标内容。供应商有责任按照采购代理机构通知的时间、地点、方式由供应商或其授权代表进行答疑和澄清。

24.2 重要澄清的答复应是书面的，并由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

24.3 供应商的澄清文件是响应文件的组成部分，并取代响应文件中被澄清的部分。

24.4 响应文件的澄清不得对投标内容进行实质性修改。

25、推荐成交候选人与定标

25.1 采购人在收到评审报告后 5 个工作日内，按评审报告提出的成交人确定成交供应商。采购人逾期未确定成交供应商且不提出异议的，视为确定评审报告提出的排序第一的供应商为成交供应商。

25.2 采购人或者采购代理机构在成交供应商确定后 2 个工作日内，在省级以上财政部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公告成交结果，同时向成交供应商发出成交通知书。

26、保密及其它注意事项

26.1 评标是招标工作的重要环节，评标工作在磋商小组内独立进行。

26.2 磋商小组将遵照规定的评标方法，公正、平等地对待所有供应商。

26.3 在开标、评标期间，供应商不得向评委询问评标情况，不得进行旨在影响评标结果的活动。否则其投标可能被拒绝。

26.4 为保证评标的公正性，开标后直至授予供应商合同，评委不得与供应商私下交换意见。

26.5 在评标工作结束后，凡与评标情况有接触的任何人员不得擅自将评标情况扩散出评标人员之外。

26.6 磋商小组和采购代理机构不退还响应文件。

六、授予合同

27、合同授予标准

27.1 除第 31 条的规定之外，采购人将把合同授予被确定为实质上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并有履行合同能力的评标得分最高或评标价最低的供应商。

28、评标结果的公示

28.1 采购代理机构应当在评标结束后两个工作日内将评标报告报送采购人，采购人应当在收到评标报告五个工作日内，按照评标报告中的推荐确定成交人。

28.2 采购人按规定确定成交人后，采购人或其委托的采购代理机构将在指定的政府采购信息发布媒体上发布成交公告，同时向成交人发出成交通知书，不再进行拟中标结果公示。

28.3 供应商若对评标结果有疑问，有权按照财政部令第 94 号《政府采购质疑和投诉办法》规定的程序进行质疑和投诉，但须对质疑和投诉内容的真实性承担责任。

29、接受和拒绝任何或所有投标的权利

29.1 如出现重大变故，采购任务取消情况，采购人保留因此原因在授标之前任何时候接受或拒绝任何投标、以及宣布招标无效或拒绝所有投标的权利，对受影响的供应商不承担任何责任。

30、成交通知书

30.1 在投标有效期满之前，采购代理机构将以书面形式通知成交人中标；

30.2 成交人在领取成交通知书时应按供应商须知前附表中规定向采购代理机构支付中标服务费。

30.3 成交通知书将作为进行合同谈判和签订合同的依据。

31、签订合同

31.1 成交人应按成交通知书指定的时间、地点，与采购人进行合同谈判。

31.2 竞争性磋商文件、成交人的响应文件和澄清文件等，均应作为签约的合同文本的基础。

31.3 如采购人或成交人拒签合同，按违约处理。对违约方收取中标金额 2%的违约金。

31.4 如果成交人未按 33.1-33.3 规定执行，采购人将报请取消其中标决定。在此情况下，采购人可在中标候选人中重新选定成交人，或重新招标。

31.5 合同签订后，如出现成交人响应文件中非实质性响应竞争性磋商文件的情形，采购人有权解除合同。

32、竞争性磋商文件解释权

32.1 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解释权归采购人。

33、相关注意事项

33.1 各供应商应保证：响应文件中涉及到的所有内容，不会出现因第三方提出侵权而引发法律及经济纠纷，不论何种情况下若发生此类情况，其相应责任由供应商自行承担。

33.2 为了保证评标的公正性，除询标外，评委不得与供应商交换意见。无论评标工作结束与否，参与评标的任何人均不得私下向外透露评标中的任何情况。

33.3 供应商应本着公平竞争的原则参与投标，不得用任何方式对其它供应商恶意攻击。

33.4 供应商如有违反上述要求或违反国家法律、法规的行为，无论评标结果如

何，其投标资格将被取消。

第三部分 评标办法

评标办法前附表

评审因素		评审标准
形式 评审 标准	标书雷同性分析	投标（响应）文件制作机器码不能一致
	供应商名称	与营业执照、资质证书、安全生产许可证一致
	投标函签字盖章	有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签字和加盖单位公章
	响应文件格式	符合第七部分“响应文件格式”的要求
	报价唯一	首次报价只能有一个有效报价
资格 评审 标准	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 第二十二条规定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 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年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 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 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近三个 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 录；（提供书面声明）
	本项目专门面向 中小企业	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 《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资质要求	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 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 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项目经理要求	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 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 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拟

		派项目经理为供应商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供应商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为其缴纳的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信誉要求	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象：供应商】。
	其他	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目投标。（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上截图）
		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响应性评审标准	质量要求	合格，符合国家相关标准及采购人要求
	工期	包 1：三个月；包 2:六个月
	质保期	符合国家和行业现行标准的规定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符合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给出的子目编码、子目名称、子目特征、计量单位和工程量。
	投标报价	不超过采购预算，否则其投标做废标处理

详细评分办法

评分因素	评分内容	评分标准
商务部分 (35 分)	投标报价 (35 分)	价格分统一采用低价优先法计算，即满足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且二次磋商报价最低的投标报价为评标基准价，得 35 分。 其他供应商的价格分统一按照下列公式计算： $\text{投标报价得分} = (\text{评标基准价} / \text{最终投标报价}) \times 35$
技术部分 (48 分)	内容完整性 (2 分)	技术标的主要内容具有完整性，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要求，得 2 分。技术标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得 0 分。
	施工组织设计 (46 分)	1. 施工方案与技术措施：包括施工程序和施工顺序，主要分部分项工程的施工方法和施工机械。内容贴合工程项目实际、完整、方案科学、措施合理得满分，内容完整、方案科学、措施合理得 10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 6 分，内容不够完整、方案措施欠完善得 3 分，缺项得 0 分。
		2. 质量管理体系与措施：包括质量责任制度，检验检测制度，岗位职责，过程控制及检验、分项措施、教育培训等等。内容完整、方案措施完善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 4 分，内容不够完整、方案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3. 安全管理体系与措施：安全生产责任制度和安全教育培训制度健全，安全生产规章制度和操作规程完善，安全生产管理机构健全、专职安全管理人员配备齐全，疫情防控措施，等等。内容完整、制度措施完善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制度措施基本完善得 4 分，内容不够完整、制度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4. 环境保护管理体系与措施：环境保护、环境卫生管理制度完善，责任清晰，措施到位，机制健全。符合要求得 6 分，内容基本完整、制度比较完善得 4 分，内容不够完整、制度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5. 工程进度计划与措施：进度计划安排满足磋商文件要求，进度控制措施科学具体。符合要求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措施比较完善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6.资源配置计划：包括劳动力、施工设备及试验、检测仪器设备等资源配备计划。内容完整、计划合理得 5 分，内容基本完整、计划比较合理得 3 分，内容不够完整、计划欠合理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7.检查、测试与验收的方法和措施：检查、测试与验收的方法和措施合理、可行。内容完整、计划合理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计划比较合理得 2 分，内容不够完整、计划欠合理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8.风险管理措施：风险防控管理措施齐全，风险预控符合规范要求，风险控制要点定位准确，各阶段风险控制及应急措施得力。内容完整、方案措施完善得 4 分，内容基本完整、方案措施基本完善得 2 分，内容不够完整、方案措施欠完善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注：以上内容若有缺项，该项为 0 分。	
综合部分 (17 分)	企业业绩 (4 分)	2022 年 1 月 1 日以来(以合同签订时间为准)，供应商承担过类似业绩，每提供一份得 2 分，最多得 4 分。 注：业绩证明材料复印件包含：中标通知书、合同、验收报告，缺项不得分
	人员配备 (5 分)	具有施工员、质量员、安全员、材料员、资料员上岗证且工作单位为本单位的，每个得 1 分，最多得 5 分。
	履职尽责 承诺 (3 分)	根据供应商的书面保证技术措施落实到位的承诺和落实不到位的处理承诺，其中包括各关键岗位人员(项目经理、技术负责人及相关技术人员、施工员、资料员、材料员、安全员、质量员等)的在岗、更换等履职尽责承诺，提供承包商履约保证。 承诺内容全面、完善，合理的得 3 分。承诺内容较全面、较完善、较合理的得 2 分。承诺内容一般得 1 分。缺项得 0 分。
	服务承诺 (5 分)	供应商针对本工程的特点和要求，结合自身的条件和潜力，为采购人排忧解难，有利于提高工程质量，加快工程进度。分析得当、方案全面的得 2 分；分析较得当、方案较全面的得 1 分；分析不

		得当、方案不全面的得 0 分；无方案的不得分。
		有不拖欠农民工工资承诺得 1 分，无承诺的不得分。
		其他优惠承诺符合工程实际情况，确保依法依规，优惠合理，详实可行，每有一项实质性承诺的得 1 分，最多得 2 分。

一、说明：

1、以上所涉及的相关证明材料要求响应文件中附加加盖公章的复印件。

2、参与同一个标段（包）的供应商存在下列情形之一的，其投标（响应）文件无效：

2.1 不同供应商的电子投标（响应）文件上传计算机的网卡 MAC 地址、CPU 序列号和硬盘序列号等硬件信息相同的；

2.2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编制、打印加密或者上传；

2.3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电子设备打印、复印；

2.4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由同一人送达或者分发，或者不同供应商联系人为同一人或不同联系人的联系电话一致的；

2.5 不同供应商的投标（响应）文件的内容存在两处以上细节错误一致；

2.6 不同供应商的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项目经理、项目负责人等由同一个单位缴纳社会保险或者领取报酬的；

2.7 不同供应商投标（响应）文件中法定代表人或者负责人签字出自同一人之手。

二、计分办法

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响应文件，按照评分办法，得出每个评委对供应商的评分分数。供应商的最终得分为所有评委对其打分的算术平均值。计分过程与最终得分按四舍五入取至小数点后两位。

三、定标办法

1. 供应商的排名按得分顺序从高到低排列；得分相同的，按投标报价由低到高顺序排列；得分且投标报价相同的，按技术指标优劣顺序排列。

2. 磋商小组写出评标报告，推荐 1-3 名成交候选人。

3. 中标供应商因不可抗力或者自身原因不能履行采购合同的，采购人可以与排在中标供应商之后第一位的中标候选供应商签订采购合同，以此类推。

第四部分 合同条款及格式

甲方：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乙方：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及其他有关法律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事项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

第一条 工程名称、地点

1、工程名称：

2、工程地点：河南省重竞技航空运动中心

第二条 工程内容及承包方式

1、工程内容：招标文件中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主要有：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的施工、竣工验收及保修。

2、合同价格形式：固定总价（中标价+变更及签证价）。

第三条 工程工期

1、合同工期： 日历天，自甲方书面通知进场之日起开始计算工期。

2、如遇不可抗力及甲方确认的情况后，则顺延工期，但不增加费用。

第四条 工程质量

符合国家现行规范和标准，达到合格工程标准。

第五条 合同价款

签约合同价为：

人民币（大写） （¥ 元）；

其中：

（1）安全文明施工费：人民币（大写） （¥ 元）；

（2）暂列金额：人民币（大写） （¥ 元）。

工程实际价款最终按审核结果为准并进行结算。

第六条 合同文件构成

本合同与下列文件一起构成合同文件：

（1）成交通知书；

（2）磋商响应函及其附录；

-
- (3) 补充合同条款
 - (4) 技术标准和要求;
 - (5) 图纸;
 - (6) 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 (7) 相关文件。

第七条 材料供应

全部材料（或部分材料由甲方认价以及重要材料由甲方推荐厂家和品牌）由乙方自采 自供，施工中乙方采购的主要材料需经甲方（有监理方的还需监理认可）认可后方可使用。

1、乙方进场材料的质量必须符合设计要求，符合国家地方有关质量技术标准、规范 的要求，并应取得甲方认可。

2、乙方如在施工中使用不符合设计要求、本合同要求以及相关标准要求的设备材料， 甲方、监理方有权制止施工和要求乙方拆除重建并承担所发生的费用，因此延误的工期不 得顺延。如乙方拒不整改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乙方支付本合同总价 10% 的违约金给 甲方，不足弥补损失的，还应据实赔偿。

3、乙方应对进场的设备、材料妥善包装和保管，由于保管不当造成的损坏、失窃等 损失由乙方承担。

第八条 双方权利和义务

1、甲方权利与义务：

(1) 甲方驻工地代表姓名：_____；负责与乙方联系与协调。甲方派驻的工地代 表应当严格遵守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收受或变相收受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乙 方有利益往来。

(2) 甲方驻工地代表职责：监督工程质量、工程进度，有权对施工场地、施工 工序 等进行检查。

(3) 负责办理工程变更、签证及工程款支付的相关手续等与本工程相关的一切事宜。

(4) 甲方有权要求乙方更换其认为不称职的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但乙方更换项目经理或重要的工程技术人员须经甲方书面同意。

(5) 甲方协调向乙方提供施工用水、用电（提供电源，费用由乙方挂表交纳），但产生的水电费用由乙方承担，水电费按要求定期向学校交付。

(6) 甲方有权对乙方施工人员的工资发放进行调查和监督, 如乙方出现拖欠工资的情况, 有权要求乙方限期纠正和整改。

(7) 甲方向乙方提供 4 套施工图纸。

2、乙方权利和义务:

(1) 乙方驻工地代表姓名(项目经理): _____(项目经理注证书号 : _____; 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证书号: _____); 职责: 负责乙方施工中的所有工作, 项目经理每周不少于 5 天在现场负责工程进度, 若因事不在现场, 应提前通知发包方, 并征得发包方的同意。抽查时项目经理不在岗者, 每次按 1000 元予以处罚。乙方擅自更换主要施工管理人员, 每更换壹人处以违约金 1 万元, 该项违约金从工程款中扣除。

(2) 乙方按甲方通知要求时间进场施工, 及时组织人员按合同约定的工程内容进行工程施工, 自行承担施工工作人员的食宿问题。乙方不得将该工程转包或分包, 服从监理方、甲方的监督管理。

(3) 乙方在开工 3 日前应提供完善的实施性施工组织设计、环境保护方案、总进度计划以及甲方和监理要求乙方提供报送的相关文件。

(4) 乙方严格按施工图纸、施工组织设计和施工规范及技术要求进行施工, 确保合同约定的工程质量; 保质、保量、按期完成任务。因乙方自身原因造成的质量不合格, 一切返工费用及造成的损失均由乙方负责。

(5) 乙方应保证安全文明施工, 按甲方要求做到工完场清; 乙方应严格执行国家有关安全操作规程, 遵守河南省及郑州市关于扬尘、环境治理、污染防治的要求及管理办法, 严格遵守当地卫生防疫部门以及学校的疫情防控规定, 并承担相应费用, 发生的一切安全事故和人身及财产损失, 均由乙方自行承担责任。如因此造成甲方损失的, 甲方有权向乙方进行追偿。

(6) 服从甲方及监理对现场施工的统一管理、安排和要求, 同意并履行甲方及监理的相关管理规定, 由此发生的费用已包括在乙方的合同总价款中。

(7) 乙方保证工程按期竣工, 如因工期拖延造成所发生费用的由乙方全部负责; 乙方同时负责成品保护的日常维护工作并承担费用。施工现场内的水电管线及水电费用由乙方自行承担。

(8) 乙方如不能够按甲方和合同要求进行工程施工, 导致甲方工程拖延超过一个

月的,甲方有权解除合同及终止本协议,并要求赔偿损失;乙方除不可抗力因素外,不得私自终止本协议,否则,除乙方应向甲方支付工程总价款 30%的违约金外,对因此造成甲方的损失还应予以赔偿。

(9)乙方应当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党规党纪和甲方廉洁自律规定,不得与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代表有不正当的利益往来,不得向甲方人员及甲方工地代表进行乙方贿赂或变相贿赂,不得与工程监理方有不正当利益往来。乙方任何人员向甲方人员行贿,无论是甲方索贿,还是乙方主动行贿,一旦此事被确认,乙方均自愿在原合同基础上另行承担违约金大写:壹佰万元(¥: 1000000.00 元)。

(10)乙方不得拖欠民工工资和材料供货商货款,若因乙方未按时支付农民工劳动报酬导致农民工有可能停工、闹事、投诉、曝光等不利影响的,甲方有权代乙方直接支付民工劳动报酬且不需要经乙方同意,并对乙方处以合同金额 5%的违约处罚,直至解除合同,代付的劳动报酬及违约金将从乙方工程款中扣除。

(11)乙方应及时协调处理施工中出现的各种纠纷,避免因此产生群众堵工、集体上访等一系列不稳定因素。在本协议履行过程中,无论任何原因造成如罢工游行、堵门堵路、扯条幅等影响甲方利益或者损坏甲方形象的行为,每次乙方须向甲方支付 10 万元违约金并承担相关法律责任;若经过劝阻仍不停止罢工、堵门堵路、扯条幅等行为,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并拒付一切款项。

(12)乙方应对其履行合同所雇佣的全部人员的伤亡事故承担责任及全部费用。

(13)现场所有建筑、生活垃圾由乙方负责统一管理、及时清运出校园,费用由乙方承担,包含在乙方的合同总价款中。工程移交时必须做到施工场地整洁干净。

(14)乙方应在工程竣工后一个月内向甲方提交完整的竣工资料及电子文档,协助发包人做好移交归档工作。

(15)保证完成投标文件中的所有承诺内容。

以上(1)至(15)条如产生费用,均由乙方承担,已包含在合同总价款中。

第九条 暂列金额

合同当事人关于暂列金额使用的约定:按照 GB50500-2013《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计价规范》关于暂列金额的解释和说明,暂列金额由发包人掌握使用,暂列金额余额归发包人所有。投标人的投标报价中必须包括暂列金额且不允许更改暂列金额数值。对工程中未使用的暂列金额(包含相应税金),中标人在工程竣工结算时无条件同意

从合同价款中扣

除。招标人对暂列金额的使用，投标人无权干涉。

第十条 付款方式

1. 合同签订并进场后，支付合同额的 30%；
2. 工程全部竣工并验收通过，竣工结算完成，发包人支付至工程结算价的 97%；
3. 本工程质量保证金为工程结算价的 3%，质量保修 期满无问题后结清（无息）。

在签订合同前，乙方在领取成交通知书后以现金转账等形式交纳履约保证金。履约保证金金额为合同价格的 5%。项目竣工验收合格后 30 日内，甲方扣除乙方在工期、质量、安全方面的违约金（或罚款）后，将剩余履约保证金无息退还。

每次付款时，乙方必须按照国家税法等相关规定提供真实、合法的发票。若因乙方提供虚假发票，对甲方造成处罚或损失的，所有损失由乙方全部承担，发票上记载的款项甲方有权不再支付，从工程款中扣减。

第十一条 工程结算方式

- 1、工程竣工验收合格后，根据甲、乙双方确认的工程内容编制竣工结算。
- 2、施工过程中除合同中的承包内容外所发生的工程变更和签证内容以甲方书面通知的内容为准。变更及签证单中已明确单价的按单价乘以核定后的工程量计算费用，该部分结算时不再下浮。
- 3、工程变更和签证的有关内容中，未明确单价的工程内容按以下方式进行结算：依据河南省建设工程工程量清单综合单价最新版，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安全文明措施费只计取基本费，其他费用按规定计取，乙方编制的该部分工程竣工结算按投标时的优惠比率下浮后作为报甲方审核的竣工结算价。其中如造价信息中没有的主材价格甲方进行认价，认价主材不再下浮。未经甲方同意，乙方不得擅自更改材料品牌、数量、厂家等。

第十二条 竣工验收

1、工程完工后经施工单位自检合格并提出验收申请，由甲方组织竣工验收；竣工验收合格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工程款申请支付手续。乙方在验收后 30 日历天内编制工程竣工结算并送交甲方进行审核，双方一致同意以甲方委托工程中介机构审核的金额作为双方最终结算金额。

2、工程竣工结算审核完成后按照甲方规定办理工程项目接管验收手续。接管验

收手续完成后，甲方按合同约定办理相应工程款支付手续。

3、工程结算审核方式和费用：乙方所提交竣工结算，由甲方委托工程中介机构审核，项目审减金额在审定金额 5%以内（含 5%）时，审核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各承担 50%；项目审减金额超出审定金额 5%时，在审定金额 5%（含 5%）以内部分，审核费用由甲方与乙方各承担 50%，超出审定金额 5%部分，审核费用由乙方承担。项目审核费用计取标准按照甲方所招中介机构中标结果执行。

第十三条 质量保证金、工程质量保修期、保修范围和内容：

1、保修期：_____年。

2、保修范围、内容：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图纸及工程量清单范围内所包含的全部工作内容。

3、属于保修范围内容的项目，乙方应当在接到保修通知之日起 4 小时内派人到现场查看并维修，一万元以内的中小维修应在 48 小时内一次性保修合格，较大维修需在接到保修之日起 7 日内保修合格。乙方不在约定期限内派人维修或维修不力的，甲方可以委托或聘请第三方进行维修，所产生的费用，乙方同意按甲方确认的费用在质保金中直接予以扣除，如维修费用超出质保金数额，甲方有权向乙方追偿。由于乙方质量缺陷引起的人身和财产损失，乙方负责维修并承担全部赔偿责任。

4、发生紧急抢修事故的，乙方在接到事故通知后，应当立即到达事故现场抢修。若不派人前来维修，乙方同意按本条第 3 款维修方式执行，所产生的一切责任、后果均由乙方全部承担。

5、保修期内的保修费用由乙方承担，超过保修期内的维修费用按市场价格由甲方支付，但是如果是因乙方施工质量问题引起的维修工程由乙方免费维修。

6、质量保修完成达到合格后，由甲方组织验收。

第十四条 乙方联系方法

1、乙方提供如下联系人和地址

公司名称： 社会信用代码：

地址： 联系人： 电话：

开户行： 银行账号：

2、甲方通过书面形式将任何通知寄送上述地址，自寄出后无论乙方签收或拒收，乙方对此认可同意并视同已签收。

3、乙方若更换联系人和地址须于7日前书面通知甲方，并得到甲方认可；否则，甲方以本条款约定的联系人和地址向乙方送达文件时，无论乙方是否签收均视为乙方已收到。

第十五条 违约责任：

1、因乙方原因造成的工期延误，每超过合同工期一天，按 1000 元/天向甲方支付违约金（按天数累计计算），该违约金甲方有权从合同总价款中扣除；超过一个月以上的，除按上述违约金执行外，甲方有权单方解除合同；同时，乙方应承担因工期延误给甲方造成的所有损失。

2、因不可抗力而造成的工期延误，经甲方同意后，乙方可以顺延工程免于承担违约责任。

3、由于乙方原因受到甲方、监理方或政府相关执法监督部门的停工、返工处罚，工期不予顺延。

4、若施工质量不符合国家质量验收规范，乙方施工单位应无条件返工至合格，并经甲方验收认可；若乙方返工时，延误合同工期的，乙方同意按本条第 1 款约定内容承担违约责任。

第十六条 争议处理

双方因履行合同产生争议的，应协商解决；如协商不成的，任何一方均可向甲方所在地的人民法院提起诉讼。

第十七条 生效

1、本合同未尽事宜，由双方协商解决，另行签订补充协议，补充协议与本合同具有同等法律效力。

2、本合同自乙方缴纳履约保证金且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合同壹式拾份，甲方执陆份，乙方执肆份。

甲 方：

乙 方：

（盖章）

（盖章）

法定代表人

法定代表人

或代理人：

或代理人：

年 月 日

年 月 日

第五部分 工程量清单

(另附)

第六部分 技术标准和要求

1. 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

1.1 本工程适用现行国家、行业和地方规范、标准和规程。构成合同文件的任何内容与适用的规范、标准和规程之间出现矛盾，投标人应书面要求发包人予以澄清，除发包人有特别指示外，投标人应按照最严格的标准执行。所列规范和标准与新技术规范不一致时，以新技术和规范标准为准。

1.2 除合同另有约定外，材料、施工工艺和本工程都应依照本技术标准和要求以及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执行。若适用的现行规范、标准和规程的最新版本是在基准日后颁布的，且相应标准发生变更并成为合同文件中最严格的标准。

2. 施工、监理及验收规范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施工、监理及验收规范、标准图集、图纸设计等。

3. 主要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本工程执行国家现行的与本工程有关的质量检验评定标准。

第七部分 响应文件格式

_____（项目名称）

_____（包名称）

项目编号：

响 应 文 件

供应商名称：_____（盖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其委托代理人：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 ____年____月____日

一、投 标 函

致_____（采购人名称）

1、我方仔细研究了_____项目（包名称：_____）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全部内容，愿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条款和要求，完成本项目。投标总报价为（大写）_____,（小写）_____, 工期为_____日历天，质量要求_____, 项目负责人_____。

2、我方承诺在投标有效期内不修改、撤销响应文件。

3、如我方中标：

（1）我方承诺在收到成交通知书后，在成交通知书规定的期限内与你方签订合同。

（2）随同本投标函递交的投标函附录属于合同文件的组成部分。

（3）我方承诺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规定向你方递交履约担保。

（4）我方承诺在合同约定的期限内完成本项目。

4、我方在此声明，所递交的响应文件及有关资料内容完整、真实和准确。

5、_____（其他补充说明）。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委托代理人（签字或盖章）：

日期：

投标函附录

项目名称					
包名称					
供应商名称					
首次报价(元)	大写： 小写：				
工期					
质保期					
质量要求					
项目经理		级别		注册证号	
投标有效期	响应文件递交截止日起 90 日历天				
其他声明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二、法定代表人授权委托书

委托单位：_____

地 址：_____

法定代表人：_____

受托人姓名：_____ 性别：____ 出生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所在单位：_____ 职务：_____

身 份 证：_____ 现 住：_____

兹委托_____参加_____项目事宜，并授权其全权办理以下事宜：

- 1、参加投标活动；
- 2、出席开标会议；
- 3、签订与中标事宜有关的合同。

受托人在办理上述事宜过程中以其自己的名义所签署的所有文件我均予以承认。

受托人无转委托。

委托期限：至上述事宜处理完毕止。

委托单位（公章）

法定代表人（签字或盖章）

受托人（签字）

日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附：法定代表人的身份证及受托人的身份证复印件

三、投标承诺函

致（采购人及采购代理机构）：

我公司作为本次采购项目的供应商，根据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现郑重承诺如下：

一、满足本项目规定的资格条件；

二、完全接受和满足本项目竞争性磋商文件中规定的实质性要求，如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已经在投标截止时间届满前依法进行维权救济，不存在对竞争性磋商文件有异议的同时又参加投标以求侥幸中标或者为实现其他非法目的的行为。

三、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与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直接控股、管理关系的其他供应商参与同一合同项下的政府采购活动的行为。

四、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为采购项目提供整体设计、规范编制或者项目管理、监理、检测等服务的行为。

五、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和其他供应商在同一合同项下的采购项目中，同时委托同一个自然人、同一家庭的人员、同一单位的人员作为代理人的行为。

六、供应商参加本次政府采购活动要求在近三年内供应商和其法定代表人没有行贿犯罪行为。

七、参加本次招标采购活动，不存在联合体投标。

八、响应文件中提供的能够给予我公司带来优惠、好处的任何材料资料和技术、服务、商务等响应承诺情况都是真实的、有效的、合法的。

九、本项目中需要提供货物（技术要求及标准要求的），中标后我公司对提供的货物性能和质量负责，若存在缺陷或者不符合竞争性磋商文件要求的，我公司愿意承担造成的不利后果，对采购人产生损失的，我公司愿意承担造成的损失。

十、存在以下行为之一的愿意接受相关部门的处理：

（一）投标有效期内撤销响应文件的；

（二）在采购人确定中标人以前放弃中标候选资格的；

（三）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与采购人签订合同；

（四）由于中标人的原因未能按照竞争性磋商文件的规定交纳履约保证金；

（五）在响应文件中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

（六）与采购人、其他供应商或者采购代理机构恶意串通的；

（七）投标有效期内，供应商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有违法、违规、违纪行为。

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和责任由我公司承担。我公司声明放弃对此提出任何异议和追索的权利。

本公司对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真实性负责。如经查实上述承诺的内容事项存在虚假，我公司愿意接受以提供虚假材料谋取中标追究法律责任。

供应商名称：_____（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_____（签字或盖章）

日期：_____

四、已标价工程量清单

说明：已标价工程量清单按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中的相关清单表格式填写。
构成合同文件的已标价工程量清单包括第五部分“工程量清单”有关工程量清单、
投标报价以及其他说明的内容。

五、资格证明文件

（一）供应商基本情况表

供应商名称						
注册地址				邮政编码		
联系方式	联系人		电话			
	传真		网址			
组织结构						
法定代表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技术负责人	姓名		技术职称		电话	
成立时间			员工总人数：			
企业资质等级			其中	项目经理		
营业执照号				高级职称人员		
注册资金				中级职称人员		
开户银行				初级职称人员		
账号				技 工		
经营范围						
备注						

（二）资格证明文件

1、满足《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规定；

1）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有效的营业执照等证明文件，自然人的身份证明）

2）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提供 2023 年度或 2024 年度经审验的财务审计报告，成立时间较短不能提供的，应提交开户银行出具的资信证明）

3）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须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提供证明材料或承诺，格式自拟）

4）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提交近三个月以来任意一个月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险的申报证明材料）

5）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三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提供书面声明）

6）具备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的证明材料；

2、落实政府采购政策需满足的资格要求：

本项目专门面向中小企业采购，需提供《中小企业声明函》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或《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3、资质要求：供应商具有建设行政主管部门颁发的建筑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或建筑装修装饰工程专业承包贰级及以上资质，并具有有效的安全生产许可证。

4、项目经理要求：拟派项目经理须具备建筑工程专业贰级及以上注册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的安全考核合格证书，且未担任其他在施建设工程项目的项目经理（提供加盖公章的承诺函）；拟派项目经理为供应商正式员工，提供劳动合同和供应商 2024 年 6 月 1 日以来为其缴纳的不少于 3 个月的社保证明。

5、信誉要求：根据《关于在政府采购活动中查询及使用信用记录有关问题的通知》（财库[2016]125 号）的规定，对列入失信被执行人、重大税收违法失信主体、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的供应商，拒绝参与本项目政府采购活动；【查询渠道：“信用中国”网（www.creditchina.gov.cn）和“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查询对象：供应商】；。

6、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者存在控股、管理关系的不同单位，不得参加同一招标项

目投标。（提供供应商在“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查询的公司基本信息、股东信息及股权变更信息网上截图）；

7、本项目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中小企业声明函

本公司（联合体）郑重声明，根据《政府采购促进中小企业发展管理办法》（财库〔2020〕46号）的规定，本公司（联合体）参加（单位名称）的（项目名称）采购活动，工程的施工单位全部为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或者：服务全部由符合政策要求的中小企业承接）。相关企业（含联合体中的中小企业、签订分包意向协议的中小企业）的具体情况如下：

1.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2. （标的名称），属于（采购文件中明确的所属行业）；承建（承接）企业为（企业名称），从业人员____人，营业收入为____万元，资产总额为____万元，属于（中型企业、小型企业、微型企业）；

.....

以上企业，不属于大企业的分支机构，不存在控股股东为大企业的情形，也不存在与大企业的负责人为同一人的情形。

本企业对上述声明内容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企业名称（盖章）：

日期：

1、该声明函是针对中小微型企业的，非中型、小型、微型企业投标时不用提供该声明。

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声明函

本单位郑重声明，根据《财政部 民政部 中国残疾人联合会关于促进残疾人就业政府采购政策的通知》（财库〔2017〕141号）的规定，本单位为符合条件的残疾人福利性单位，且本单位参加_____单位的_____项目采购活动提供本单位制造的货物（由本单位承担工程/提供服务），或者提供其他残疾人福利性单位制造的货物（不包括使用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注册商标的货物）。

本单位对上述声明的真实性负责。如有虚假，将依法承担相应责任。

单位名称（盖章）：

日 期：

注：该声明函是针对的，若本单位非残疾人福利性单位投标时则无需填写盖章。

监狱企业证明文件

省级以上监狱管理局、戒毒管理局（含新疆生产建设兵团）出具的属于监狱企业的证明文件。

六、近三年类似业绩清单

序号	项目名称	使用单位名称	项目主要内容	金额	完成时间

注：供应商应尽可能地全面地反映自身的业绩情况。

供应商（盖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七、反商业贿赂承诺书

我方承诺：

在_____项目（招标编号：_____）采购活动中，我方保证做到：

一、公平竞争参加本次采购活动。

二、杜绝任何形式的商业贿赂行为。不向国家工作人员、采购代理机构工作人员、评审专家及其亲属提供礼品礼金、有价证券、购物券、回扣、佣金、咨询费、劳务费、赞助费、宣传费、宴请；不为其报销各种消费凭证，不支付其旅游、娱乐等费用。

三、若出现上述行为，我方及参与投标的工作人员愿意接受按照国家法律法规等有关规定给予的处罚。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 期：_____年____月____日

八、竞争性磋商文件内容确认书

（采购人）：

我方已经详细阅读整个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内容没有任何异议，全部同意并接受且我方保证在开评标活动结束后不对本竞争性磋商文件的任何内容提出异议。

供应商（公章）：

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签字或盖章）：

日期： 年 月 日

九、施工组织设计

十、项目管理机构

（一）项目管理机构组成表

职务	姓名	职称	执业或职业资格证明					备注
			证书名称	级别	证号	专业	养老保险	
...								

（二）主要人员简历表

“主要人员简历表”中的项目经理应附项目经理身份证、建造师证、劳动合同、养老保险复印件，管理过的项目业绩须附中标通知书、合同；其他主要人员应附职称证（执业证或上岗证书）复印件。

姓 名		年 龄		学 历	
职 称		职 务		拟在本合同任职	
毕业学校	年毕业于		学校	专业	
主要工作经历					
时 间	参加过的类似项目		担任职务	发包人及联系电话	
...					

十一、其他材料